

证券代码：688207

证券简称：格灵深瞳

公告编号：2026-016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 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灵深瞳”或“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北京格灵深瞳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格灵”）、江苏格灵深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格灵”）及深圳格灵深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格灵”）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模态大模型技术与应用研发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同时增加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4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624.52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9.4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2,622.31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等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合计15,613.2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67,009.02万元，其中超募资金67,009.02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3月14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350Z0002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

市招股说明书》及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1日、2025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格灵深瞳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格灵深瞳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等相关公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运行状况
1	人工智能算法平台升级项目	34,479.85	34,475.00	10,668.85	已结项
2	人工智能创新应用研发项目	15,526.32	15,525.00	8,178.93	已结项
3	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20,000.00	20,000.00	7,211.71	已终止
4	多模态大模型技术与应用研发项目	0.00	0.00	36,831.73	进行中
5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已完成
6	募投项目结项余额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00	0.00	7,108.78	已完成
合计		100,006.17	100,000.00	100,000.00	/

三、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情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稳步推进实施，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公司拟新增全资子公司北京格灵、江苏格灵及深圳格灵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模态大模型技术与应用研发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同时增加实施地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1	多模态大模型技术与应用研发项目	实施主体	格灵深瞳、格灵深瞳（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灵科技”）、瞳门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瞳门科技”）	格灵深瞳、格灵科技、瞳门科技、北京格灵、江苏格灵及深圳格灵
		实施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东升科技园及北京市大兴区联东U谷	北京市海淀区东升科技园、北京市大兴区联东U谷、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谷一街10号院、江苏省南京

				市秦淮区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及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
--	--	--	--	--------------------------------------

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如下：

1、北京格灵

公司名称	北京格灵深瞳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400MAK5FWU59H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一洲
成立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注册地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谷一街10号院6号楼2层203W室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安全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集成电路设计；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物联网技术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器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健身休闲活动；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票务代理服务；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服饰批发；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文艺创作；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休闲娱乐用品设备出租；服装服饰出租；市场营销策划；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江苏格灵

公司名称	江苏格灵深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4MAEMMMG12B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勇
成立日期	2025年6月17日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注册地	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光华路街道永智路5号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五号楼C栋310-60室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深圳格灵

公司名称	深圳格灵深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K2M19PXT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一洲
成立日期	2025年12月17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注册地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枢纽大街66号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2301-04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安全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集成电路设计；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物联网技术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计算器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智能无人

	飞行器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健身休闲活动；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票务代理服务；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服饰批发；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文艺创作；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休闲娱乐用品设备出租；服装服饰出租；市场营销策划；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无。
--	---

四、本次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总经理或其指定人员全权办理本次新增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与公司、保荐机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有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和实施。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五、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确保募集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公司拟将募集资金划入北京格灵、江苏格灵及深圳格灵本次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同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新增开立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是从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向和项目实施内容，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资源合理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募投项目的开展不存在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风险可控，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北京格灵、江苏格灵及深圳格灵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模态大模型技术与应用研发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同时增加实施地点，并授权董事长、总经理或其指定人员全权办理本次新增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与公司、保荐机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有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和实施。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